

农家茶三部曲

□蔡能平

不知何时，炒茶、揉茶、烘茶，儿时那些平平淡淡，甚或厌之、烦之、避之的农家茶事，现在却如一瓶打翻的陈年酒酿，堵不住，塞不紧。

一时，柴火气、木炭味、茶叶香，又仿佛填塞了鼻腔；一时，翻炒、揉压、烘焙等场景，又仿佛在脑海中活灵活现起来。

炒茶，如炒菜，只不过铁锅需素、净为佳，锅中也非青菜、豆芽、青椒、肉丝，而是那蓬蓬松松、青青翠翠、嫩嫩绿绿的茶叶片。那时，在灶膛下，我专司添柴。熊熊燃烧的干松枝、枯竹片，就像毒蛇一般，无情地往我脸上舔。没过半小时，我就有点心烦意乱、牢骚满腹。叮叮当当，有时就故意在灶下，乱扔火钳，乱关灶门，一泄心中之心绪。有时，父母听之任之，只顾翻炒茶叶，知道你也折腾不了几下；有时，却会招来一顿臭骂。确实，相较于火头军，灶上更累、更烫。炒茶，其实谓之杀青，一奋斗活色生香的鲜叶片，如不在高温、滚烫的铁锅中爆炒一番，致其花容失色，那无论如何也揉制不了的。铲、翻、抖，一下、又一下，轮番上阵的父母、姐姐，挽衣卷袖，手持一副长约两尺的竹铲，在灶上弓腰翻炒着。有时，添完柴火，看着豆大的汗珠，挂在他们的前额，我会为自己的冒失、无知而甚觉内疚；有时，添好柴火，也会顺手扫来一畚茶叶，置在灶边待炒。

柴干、火旺、锅烫，翻炒三五分钟，茶青就可“杀”毕。这时，圆筒形的短竹刷，刷、刷两下，一堆热气腾腾、蔫头耷脑的茶叶，就一股脑儿被扫进畚斗。

又当继续翻炒时，抛撒在长竹匾上待凉的茶叶，也可揉制了。记忆中，揉制的活儿，好像是父亲干得多一点儿。此时，父亲把茶叶掸成一捧，张开双手，就像搓衣服那样，压着那捧茶叶，使劲地往前搓去，搓后，马上又压着往后拉。一而再，再而三，直至茶叶被揉成卷卷曲曲。此时，捧捧茶叶就像一只皮球，在父亲手中被不断揉压、旋转。慢慢地，茶球儿越缩越小，然茶球儿擦碰在竹匾上的“嚓、嚓”声，却越来越响。竹匾底下，手指缝间，微微渗出一滴滴深浓、深绿的茶叶汁，丝丝的茶香直沁鼻孔。其实，揉茶也是体力活儿，更何况，有时要从傍晚一直干到深夜。那时，累极的父亲，改用脚踩，就如腌咸菜在菜缸上踩踏似的，一下、一下，一捧茶叶也被踩成小球儿，茶汁儿也汨汨地从脚趾缝间冒上来。那时，父亲还在

乡政府上班。有一次，父亲匆忙去县城开会，直到住进招待所，他才看见黑黑的脚趾，张牙舞爪极了。于是，父亲匆忙买来一双尼龙袜，藏在被单下，偷偷穿上遮掩，以免被人笑话。

烘茶，似烘笋，实则乃炭火逼走茶中之水分。看，炭火在旧铁锅中跳跃着，泛出了蓝莹莹的光焰，透上了阵阵热浪。此际，母亲就像天女散花般，把抖散后的茶叶，均匀地撒在茶铤上，而后，又小心翼翼地把圆筒形的茶铤，轻轻地置放在铁锅上。慢慢地，丝丝缕缕的热气，和着炭火味儿、茶香味儿，从茶铤的竹缝间蒸腾而出。这下，母亲又忙碌起来，这儿翻翻，那儿弄弄。有时，还要把茶叶全部倒出，重新抛撒一遍，而后又再烘焙。如是这般，几分钟后，软软黏黏的茶叶，慢慢变干。茶叶愈干，茶香愈浓。那会，浓浓的茶香，总是顺着楼梯，轻悄悄地爬上二楼，伴着我进入浓浓的梦乡。

人生记忆饮茶始。在我懵懵懂懂时，父亲就已手不离杯，晨起喝茶，饭后喝茶，工余喝茶，好像饮农家茶已成了生活的一部分。父亲说，他就喜欢这点苦味。耳濡目染，有时我也偷偷喝点父亲杯中的农家茶。初饮时，吞在喉间的茶水，酽酽的，苦涩至极。然不知为何，一回、二回之后，却也不知不觉地爱上了农家茶。每次泡茶，我也总放上一撮或长，或短，或粗，或尖的农家茶。一天中，如没喝杯农家茶，总觉得兴味索然，像是少做了件什么事似的。有时，烧水饮茶，好像是专门冲着这点苦味、冲着这点苦尽甘来的感觉而来。

那些年，农家茶不仅是茶乡居家必备之饮品，而且更是家家重要的经济来源。那时，到了采摘旺季，白天采摘，晚间炒、揉、烘，大伙儿忙并快乐着，没几天，茶卖出之后，家中油盐酱醋、换季衣服、甚或自行车、裁缝机等等物件都可采购置办了，茶树真像一棵财源滚滚的摇钱树。那时，上至老妪，下至小毛孩，又有哪个不知农家茶的炒制之法呢？炒、揉、烘，又有谁会袖手旁观？

可如今呢？每次返回王爱，目睹茶园日渐荒废，有些甚至还重回青山的怀抱，深感痛心。每次返村，瞧着那些羸羸弱弱、继续留守的老人，我就杞人忧天、忧虑不安起来：将来，我还会喝到原汁原味、饱浸时光回忆的农家茶吗？又有谁，还能再唱唱这农家茶三部曲？

捉龙虾记

总第6124期 配图 胡龙召 投稿邮箱：essay@cnnb.com.cn

菜泡饭

□沈东海

六一，老姐问我哪里可以抓龙虾。我想了下，答应了一起去。

答应倒是容易，不过这年头要找到个可以抓龙虾的地方，好比登天难。

几个人出了门，淋着毛毛细雨，虽然心里没底，但心情还算可以。跟外甥扯着自己当年的那些光荣事迹，外甥听得很是痴迷。他问我：“当年的那些龙虾，现在都跑到哪里去了？”这个问题把我给问倒了，毕竟孩子小，不能和他扯污染什么的。我只能撒谎说：“龙虾一个地方待久了，就厌倦了，就像人喜欢出门旅游，旅到后来，有合适的地方，就在外面定居了。”外甥不是傻子，看我这么说，开始“骂”我是唬人的大坏蛋，还问我什么时候跟龙虾学的“龙虾语”呀。搞得我只能一言不发了。

说话间，我们来到一个山脚，六七年来，没想到已经面目全非了。踏入荒草地，原本宽阔的水塘，已枯竭得不成样子。我有点怕蛇，叫外甥站外面，不听活的小子，一屁股跟过来了。

我壮着胆子，察看起了水面，可连个虫影也没发现。这时姐夫来了，问我：“如何？”我说：“洞是有一个，就是不知‘主人’在不在家。”我把袖子挽高了，趴在地上，把手臂伸了进去，只是没摸到底。不甘心

□施群妹

假期第一天，儿子早早地起床了。对还在睡懒觉的我说：今天我直接坐城乡公交去坎墩外婆家了，早餐就吃外婆做的菜泡饭，你安心睡着吧。说完，在储蓄罐里取了两个钢镚，出门了。

老妈做的菜泡饭是儿子做喜欢吃的主食，没有之一。为此，他还常常怪我做不出外婆的那个味。为这一碗菜泡饭，他居然可以放弃假期的懒觉，显示出对菜泡饭的真爱来。

被他这么一搞，我也睡不着了，直接起床。简单收拾一下，也向坎墩方向驶去。

到了老妈家里，我赶紧问儿子：外婆的菜泡饭过瘾

的我，拔出全是烂泥的手，洗了洗，脱掉外套，一整条手臂都下去了，依旧没摸到底，却搞得白衬衫上全是泥。

站在一旁的姐夫，已拿着根棒子在探洞了，说他那里还有个洞。我过去，又是一胳膊下去，抠着抠着，好像抠到了一长条的东西，吓得我把胳膊抽出来，差点一屁股坐在地上。姐夫问我咋了？我说：感觉好像摸到了一条蛇一样的东西。过了会，我壮着胆子，又把胳膊探进了洞。这回我抓住它，就把它扯出来了，定睛细看，才发现是条芦苇根。大家看了，都乐了。

姐夫继续探洞，老姐胆子最小，站在岸上观望。还没等我平静下受伤的心灵，姐夫又喊我，说这里还有一个洞。看来今天我们不是来钓龙虾，是掏人家的老巢来的。不去细想，又是一胳膊下去，这回真的摸到了一个久违的东西。我开始用指尖细细触摸它，停留在记忆深处的东西，也开始渐渐清晰。岁月与人再怎么变，不变的是那种记忆。抓稳了，一胳膊掏出来，掏出一个全是烂泥的手臂，能给个特写吗？简直就是一个泥臂！我开始惊呼：“抓到了！抓到了！”看着这指间的一团泥巴，怀疑自己没搞错吧？拿到水里洗了洗，一只小龙虾才露出真容了。

抓到第一只龙虾，大家都很高兴，也鼓舞了大家的

吗？

他说：“没吃成。外婆让我吃青团，我就勉强吃了四个青团。”

我笑着问老妈：这外甥要吃的菜泡饭都等了两月了，也不做给他吃？

老妈道：这菜泡饭是家里啥也没有凑合的时候才做的，外甥好不容易来一趟，我怎么能让他吃这个？这青团是昨天晚上特意包的，就为了招待外甥。

听到这里，我笑了，儿子眼里的美食，在老妈眼里是不起眼的下脚料。而特意

为外甥包的青团，在儿子眼里却是勉强才吃的鸡肋。中午的时候，老妈照例准备了许多大鱼大肉，把我们说的多做几盆蔬菜的要求抛之脑后。吃到最后，我

士气。姐夫说他负责探洞，剩下的就交给我了。洞一个个探过去，收获还算可以。一般洞外有新泥的，就有龙虾，而且一个洞里一般有两只，龙虾也是一夫一妻制的。每每下手一定要快，因为龙虾洞都是垂直向下，而且很深，等它反应过来，就跑了。有些浅的洞，一般洞旁还有个洞口，遇到危险可以从那里逃出去；抓这种龙虾还算容易，只要拿块烂泥把出口堵上，就手到擒来了。这都是经验。有时一胳膊下去，还没探到底，却用指尖触到了龙虾，你就拿自己的手指做诱饵吧！挑逗几下，等龙虾用钳子夹住了你，你也就把它慢慢拉出来了。

我从小就抓龙虾，对于这些太了解了。但让我没预料到的是，这儿的洞里有许多碎石子，划得皮肤全是红印子，有的甚至出血了。两条胳膊扒着烂泥，一点点下去、下去，一个胳膊下去……外甥开始夸我全能，“质疑”着老爹的“软弱无力”。他爹却调侃说：“不要这么说我！分工很明确，明明很明确的嘛！”呵呵，确实如此。老姐是来捧场的；外甥是个“监狱头子”，看着篮子里的龙虾，防止它们越狱。姐夫是探雷的，我是个排雷蛋子。

晚上，吃着自己抓来的龙虾，仿佛时间倒流回了童年，洋溢着幸福的甜蜜。

不得不用一碗干菜汤来压压口。老妈似乎觉得有点对不起我们，一直道：怎么能让你们吃干菜汤？

我又一次笑了，然后愉快地把筷子伸向一大碗猪蹄。

母亲总是把自认为最好的美食留给我们，尽管每次我们只要求随便吃，她却一点也不将就。在她的观念里，我们总处于三餐不饱、餐餐凑合的水深火热的生活

中。好在，我和哥嫂们都接受了她的心意，尽心享用她精心制作的美食。

我问儿子没吃成菜泡饭有没有遗憾？他说：没关系。我吃的是外婆认为最好吃的早餐。

听到这里，老妈该笑了吧？

